

交银施罗德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 交银施罗德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2389号文予以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劝告。

2. 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总份额并单独公告。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单独计算并单独公告。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暂不开通互相转换业务。如后续开通此项业务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但调整前基金管理人需向持有人公告。

5.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即直销柜台以及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网站地址:手机APP,下同)和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以下或称“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本公司不向无特别说明的销售机构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具体销售机构名单详见公告“九、本次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项下”(三)销售机构”章节。

6.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与基金份额销售有关的当事人不得提前发售基金份额。

7. 基金募集期:本基金自2025年11月13日起至2025年11月13日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具体业务办理时间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咨询)。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首次发售之日起计算。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份额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份额的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8.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的,需首先开立本公司的基金账户。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一个投资人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投资人以非法定货币开户或资金进入账户,则不得通过违规操作或帮助他人违规操作将资金转入基金账户。投资人应自行负责遵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管理人关于基金销售的各项规定。若投资人首次开立基金账户,则须首先开立本公司的基金账户,并按此以认购和申购的账户进行。投资人应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管理人关于基金销售的各项规定,选择认购和申购的账户。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费)或021-61055000(免长途费)进行认购。

9. 为认购本基金,直销机构接受首次认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万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万元;已在直销机构有认购记录的客户,通过直销机构办理认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万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万元。本基金直销机构单笔认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其他销售机构接受认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如果销售机构有特别规定的最低单笔认购金额高于1元,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人在我募集期限内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用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登记机构受理不得撤销。

10. 销售网点(指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网点已收到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确认凭证。本基金管理人将向投资人提供电子对账单对账单,需要订阅或取消的客户可与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费)或021-61055000(免长途费)联系。

11. 本公司将通过公告的形式向投资人说明有关的申购赎回的有关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5年10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的交银施罗德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12. 本基金的基本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3. 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投资人认购等事宜的具体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14. 未开通直销的销售机构,投资人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费)或021-61055000(免长途费)进行认购。

15. 除基金管理人直销系统以外的其他安排等原因,工作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人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

16. 本公司将根据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为稳定基金份额规模,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基金募集期限进行设定并予以公告。

17. 风险揭示。

本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基金净赎回金额超过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或者单笔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的10%时,投资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也越大。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理论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票投资,股指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其平均主要源于对挂钩标的资产的价格与指数的跟踪。投资于股指期货所面临的风险主要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风险和操作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特殊风险,基金管理人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投资并持券待售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时,充分了解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基金净赎回金额超过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或者单笔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的10%时,投资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特殊风险,基金管理人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投资并持券待售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时,充分了解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特殊风险,基金管理人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投资并持券待售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时,充分